

证券代码：603997

证券简称：继峰股份

公告编号：2020-012

转债代码：110801

转债简称：继峰定 01

转债代码：110802

转债简称：继峰定 02

宁波继峰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宁波继弘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继弘投资”）持有宁波继峰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份总数为 33,244.15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32.48%。本次解除质押 2,550.00 万股后，剩余质押股份数为 23,240.00 万股，占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69.91%，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22.70%。
- 继弘投资、宁波东证继涵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东证继涵”）、Wing Sing International Co., Ltd.（以下简称“Wing Sing”）为一致行动人，为公司实际控制人王义平、邬碧峰夫妇及其子王继民控制的企业。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东证继涵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为 22,740.45 万股，Wing Sing 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 14,688.00 万股，继弘投资、东证继涵、Wing Sing 合计持有公司 70,672.60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69.04%；Wing Sing 累计质押本公司股份为 11,900.00 万股、东证继涵累计质押公司股份为 0 股，本次继弘投资解除质押 2,550.00 万股后，继弘投资、东证继涵和 Wing Sing 质押股份总数为 35,140.00 万股，占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49.72%，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34.33%。

公司于2020年3月24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继弘投资的通知，继弘投资将其质押给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的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份办理了解除质押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份解质情况

股东名称	继弘投资
本次解质股份	2,550.00 万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7.67%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2.49%
解质时间	2020 年 3 月 23 日
持股数量	33,244.15 万股
持股比例	32.48%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	23,240.00 万股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69.91%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22.70%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后，继弘投资计划根据其资金需求，将股份用于后续质押，公司将根据后续进展情况及时进行信息披露。

二、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单位：万股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	本次质押前累计质押数量	本次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继弘投资	33,244.15	32.48	25,790.00	23,240.00	69.91	22.70	0	0	0	0
东证继涵	22,740.45	22.22	0.00	0.00	0.00	0.00	0	0	22,740.45	0

Wing Sing	14,688.00	14.35	11,900.00	11,900.00	81.02	11.63	0	0	0	0
合计	70,672.60	69.04	37,690.00	35,140.00	49.72	34.33	0	0	22,740.45	0

注：持股比例合计数与部分明细数相加之和如有差异系四舍五入所致。

特此公告。

宁波继峰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3 月 24 日